

茂名市化州市新安镇龙潭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(一期)

竞争性磋商公告

各(潜在)供应商:

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化州市新安镇龙潭村民委员会委托,对茂名市化州市新安镇龙潭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(一期)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,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采购项目编号:GDHZHZ20250801
- 2、采购项目名称:茂名市化州市新安镇龙潭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(一期)
- 3、采购预算:人民币叁拾万元整(¥300000.00元)
- 4、采购内容:拟在新安镇龙潭村安装6个充电站,其中一期安装4个充电站,方便新安镇周边群众及过往汽车充电。

品目名称	数量 (单位)	最高限价(元)
80千瓦充电站	4(个)	300000.00

注:报价人必须对项目内所有内容进行竞价,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竞价;且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(即项目预算限价)的。

- 5、资金来源: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。
- 6、合同履行期限:合同签订后,成交供应商人接采购人送货书面通知起,60个日历天内完成项目所有充电站安装、调试、验收。

二、采购文件公示:

依据《广东省实施〈政府采购法〉办法》第三十五条规定,现将本项目响应文件在网上进行公示,公示期为自磋商文件公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,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,可以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我司提出质疑。

三、供应商资格要求:

- 1、响应供应商应具备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:
 - (1)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 - (2)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:投标文件中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;

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：投标文件中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；
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：投标文件中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；
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：投标文件中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；

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（或采购包）投标（响应）。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（响应）。投标（报价）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。

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

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

3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，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、组织机构代码证并具有相关经营范围。

4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不允许投标人进行分包和转包。

5、投标人近三年内（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）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和不良记录，未处于被责令停业、资格被取消、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（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）。

6、响应供应商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以下任一记录名单：①：记录失信被执行人；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；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。同时，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”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。（以采购代理机构磋商截止日当天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及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查询结果为准，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，响应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）。

7、已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购买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。

四、报名购买磋商文件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及磋商文件售价：

1、报名时间：2025年08月25日至2025年08月29日每日上午09时30分~11时30分，下午14时30分~17时30分（节假日除外）。

2、报名地点：化州市鉴江区江山商贸城203号（化州市佰佳酒店2楼）。

3、报名时须提供以下资料：

(1)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（原件）、授权代表证明书（原件）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

(2) 营业执照副本、税务登记证、组织机构代码证(三证合一的企业提供营业执照)(复印件加盖公章);

(本司接收磋商申请人的资料,均不意味着其资格满足合格人条件,供应商是否满足合格人条件由评委会决定。)

4、磋商文件售价:人民币叁佰元整(¥300.00元),售后不退。

五、磋商保证金

1、本项目不设置磋商保证金。

六、递交响应文件时间、截止时间、磋商时间及地点:

1、地点:化州市鉴江区江山商贸城 203 号(化州市佰佳酒店 2 楼)

2、递交响应文件时间:2025 年 09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至 09 时 30 分(北京时间)

3、截止及磋商时间:2025 年 09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(北京时间)

七、现场踏勘(答疑会)时间、地点:本次项目不举行集中踏勘,潜在供应商可自行到现场踏勘。

八、采购人、采购机构的联系方式

1、采购人联系方式

采购人名称:化州市新安镇龙潭村民委员会

联系地址:化州市新安镇龙潭村民委员会

采购人联系人:刘工

采购人联系电话:18718356743

2、采购机构的联系方式

采购代理机构: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化州市鉴江区江山商贸城 203 号

联系人:劳工

电话:0668-7238333

E-mail: hund7238333@163.com

九、采购信息查询

<http://cebpubservice.com/>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

<https://www.gdhzec.com/index.php> 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官网。

十、其他

1、如对磋商文件有任何澄清修改,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



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公告，在磋商截止日前可能会有更正公告，磋商截止前 3 日可能会有延期公告，请磋商文件收受人予以高度重视。

- 2、特别说明：报名而不参加磋商的供应商，应在磋商时间截止前 1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机构。

